

淮南市潘集区社会保险管理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

一、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预 算 数	决 算 数
合 计	1.5	1.5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0	0
公务接待费	0	0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1.5	1.5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1.5	1.5
公务用车购置费	0	0

二、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。

淮南市潘集区社会保险管理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1.5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1.5 万元，决算数与上年无法比较，主要原因：以前年度在人社局汇总做决算，本年分开做决算，故无上年决算数。

(二)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。

淮南市潘集区社会保险管理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，占 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，与 2022 年度预算相比持平。2022 年淮南市潘集区社会保险管理所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 0 次，累计出国（境）0 人次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104 号）、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527 号）等相关规定执行。

2.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0 万元。2022 年单位国内公务接待共 0 批次，0 人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）。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实施细则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安徽省省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2066 号）、《财政厅关于调整省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》（财行〔2018〕1096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3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数 1.5 万元，支出决算数 1.5 万元。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2022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.5 万元。截至 2022 年

12月31日，淮南市潘集区社会保险管理所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。